

##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刚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 5,000 万元，增持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
- 本次增持未设置价格区间，陈刚先生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无法完成增持计划的风险。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旭股份”“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刚先生《关于计划增持爱旭股份股票的通知函》。陈刚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及长期投资价值的充分认可，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1%。具体情况如下：

####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1、增持主体名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刚先生
- 2、增持主体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刚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649,690,989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1.91%。
- 3、公告前6个月主体增持情况：陈刚先生在本次公告前6个月内未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亦未披露增持及减持计划。

##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爱旭股份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及长期投资价值的充分认可，旨在维护投资者利益。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A股股份。

3、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及数量：本次增持金额不低于5,000万元，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1%。

4、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进行。

5、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未设置价格区间，陈刚先生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6、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

7、本次增持计划的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8、本次增持股份锁定安排：陈刚先生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前次重大资产重组限售期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政策法规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完全实施的风险。公司将在出现相关风险情形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2、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陈刚先生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陈刚先生《关于计划增持爱旭股份股票的通知函》。

特此公告。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